

证券代码：300208

证券简称：*ST 中程

公告编号：2025-015

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辞职及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收到董事司伟先生的辞职报告。司伟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；司伟先生辞职后，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司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应当履行但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其董事原定任期至 2026 年 1 月 2 日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司伟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。公司董事会对司伟先生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敬意和感谢！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经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少然先生（简历见附件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李少然先生被选举为公司董事后，由其接任司伟先生在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

附件：简历

李少然，男，1984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中共党员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。李少然先生于2014年12月至今任职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，现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、青岛程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李少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除担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青岛程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外，与公司其他持股5%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3.2.3条、第3.2.4条所规定的情形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；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。